

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经济发展和统计局

惠湾经统函〔2024〕22号

关于开展2023年度惠州市加快制造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申报工作的通知

区内各有关企业：

为加快实施《惠州市加快制造服务业发展若干措施》，做好我区2023年度制造服务业专项资金申报工作，请各企业按照《惠州市发展和改革局加快制造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实施细则》（惠市发改产业〔2023〕372号文）中关于申报的行业范围和要求，进行制造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申报。请符合条件的制造服务业企业于2024年3月1日前将申报材料和承诺书报送至区经济发展和统计局规划和产业发展组（联系人：刘杨；联系电话：5562902；邮箱：fzghk@dayawan.gov.cn），逾期将不再受理。

- 附件：1.惠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惠州市加快制造服务业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惠府办〔2023〕15号）
- 2.关于印发《惠州市发展和改革局加快制造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实施细则》的通知（惠市发改产业〔2023〕372号）
- 3.惠州市制造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申请表

4.申报承诺书

惠州大亚湾开发区管委会经济发展和统计局

2024年1月31日

